

药学专业群多方参与的学生评价体系

一、指导思想

学校围绕社会、行业、企业需求和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标准，从学生学业、德育素质、技能实践、企业实习等方面探索和构建全面、综合、立体的学生评价模式。以学生为立足点，学校、社会和行业共同参与，按照课程改革和素质教育要求进行全面评价，同时体现学生个性特长发展，通过多评价主体的互动，构建评价内容立体、评价主体多元、发展式评价形式的“多元立体发展式”学生评价体系。制定科学可行的评价方式，规范、完善评价的内容、标准、方法和程序，加强公示、监督等方面的制度建设，确保学生评价工作的实效和公正。以职业素质为核心的学生评价模式，严格实行“1+X证书”制度，促进学校课程考试与职业技能鉴定的衔接统一，提高学生综合职业素养，引导学生全面发展。从而建立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学生评价体系，形成学生综合有效的评价长效机制。

二、基本原则

现代教育评价观指出，教育评价的最主要目的不是为了证明，而是为了改进，是对教育主体的综合性描述。基于学校对药学、药品质量与安全等专业评价体系的调研结果分析，以适用本校教学特点的评价模式改革为总原则，我校学生评价体系应通过多层面、多方位的描述，反映评价对象在各个方面的状态，并能通过多维立体的指标构建以及多元、交互评价过程，实现学生评价的

激励导向作用。因此，我校“多元立体发展式”学生评价体系在构建过程中须遵循如下几个原则：

（一）科学性原则

关注学生成长、发展和变化的过程，全面反映学生的发展状况和水平，体现评价主体、评价方法和评价内容的多元性，科学反映学生在中等职业教育学习成长期间的各个阶段、不同场所的表现情况，充分展现学生的个体差异和个性特长，发挥评价的激励与导向作用。

（二）职业性原则

围绕职业岗位要求和技能人才培养目标，遵循职业教育基本特征和发展规律，学校和企业共同参与，评价学生的职业知识、职业技能和职业态度，综合反映学生工学活动情况和职业素质水平。

（三）创新性原则

充分发挥学校办学主体作用，深化评价模式改革，创新评价体系，引导学生主动参与学校、企业、社会的各类活动，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创新能力，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发展。

（四）操作性原则

根据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规律，结合学校教育教学实际，科学制定评价标准和评价工具，易于学校、学生和社会各界理解接受。实现评价过程与管理的信息化的，评价实施简便、易操作。

三、评价模式改革框架



四、评价内容

学生综合素质“多元立体发展式”评价指标体系以高等职业学校技能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结合学校的管理特点，主要从学生德育、学业和实习三个大的方面进行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德育评价	爱学诚信	认真爱学	热爱学习、热爱专业
		诚实守信	不做假、讲信誉、不说谎
	文明规范	文明礼仪	行为习惯、文明礼貌
		纪律意识	一般违纪、重大违纪
		卫生习惯	个人卫生、卫生打扫、健康生活
	团队协作	团队精神	集体活动、集体荣誉
		协作能力	沟通能力、组织能力
学业评价	公共课	理论考核	多方过程评价、过程测试、期末考核
		素质考核	多方过程评价、素质测评
	专业基础课	理论考核	多方过程评价、过程测试、期末考核
		技能考核	多方过程评价、技能测评、实验实训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专业课	理论考核	多方过程评价、过程测试、期末考核
		技能考核	多方过程评价、技能测评、实验实训评价
顶岗实习 评价	学校评价	岗位定量考核	职业素养、劳动纪律、岗位能力
		岗位定性考核	顶岗实习手册、实习签订表
	企业评价	职业素养	职业道德、职业态度、创新意识
		职业能力	一般能力、职业（岗位）能力

五、组织实施

学生综合素质“多元立体发展式”评价由系统筹管理，综合运用《山西药科职业学院综合素质测评统分表》、《山西药科职业学院学生成绩登记表》、《山西药科职业学院顶岗实习鉴定表》和网络教学平台等工具，以纸质记载和网络管理的方式建立学生学习成长的过程档案。

（一）组织评价培训

学生科、教导科每学期组织班主任、任课教师等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学习评价方案、领会指标体系、掌握评价工具。

（二）学期过程评价

班主任、任课教师、企业指导教师等使用学生学习表现过程性记载工具对学生德育、文化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技能核心课的学习情况进行评价记载。

（三）学期终结评价

每学期末，班主任、任课教师、企业指导教师等对学生德育操行考核、课程学习态度、学习过程和学习效果进行学期终结评价，形成学生德育操行成绩和课程总评成绩。

（四）评价结果审定

每学期末，班主任按照《山西药科职业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统分表》对学生本学期综合素质进行评价汇总，撰写学生综合素质评语，评价结果在班级内公示，并提交学校审核、认定。

六、评价方法

（一）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综合素质评价标准遵循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采用学生科、班主任等多主体评价的方式，根据对本班学生的日常考察与记录，由班主任提供实证材料等对学生的德育情况进行评价。在评价中要根据德育的不同内容，采取适当的方法。德育评价按月进行评价，每个学期末以各月的平均成绩做为学生的学期德育成绩，学期最终成绩按百分制记列。

（二）学生学业评价

1. 公共课

公共课评价方法采用过程性与总结性考核结合的方法，并采用课堂理论考试、素质考核、大型作业、案例分析等多种方法进行。期末考试由教务科统一组织，安排在该课程结束后或学期末，集中时间考试。

评价由过程测试(占 50%)和期末考试(占 50%)评价项组成，对两项考核后得出公共课综合评价结果。

公共课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计分法。

2. 专业基础课及专业核心课

专业基础课及专业核心课评价是对学生所学课程进行的理论和技能两方面进行综合评价，两项考核全部合格，单科成绩才准

予合格，评价方法采用过程性与总结性考核结合的方法，可采用课堂理论考试、过程测试、期末考核、实验、实际操作、技能测评、大型作业、案例分析等多种方法进行。

理论评价由过程评价（占 50%）和期末考试（占 50%）二个指标项组成，对二项考核后得出理论综合评价结果。

技能评价由过程评价（占 50%）和技能评价（占 50%）二个指标项组成，对二项考核后得出专业课技能综合评价结果。

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计分法。

（三）顶岗实习评价

1. 评价方法

顶岗实习考核由企业和学校根据学生的出勤情况（15%）、遵章守纪（15%）、安全文明生产（15%）、完成任务（15%）、业务技术（25%）等进行综合评定。

其中企业评价成绩占 50%，学校评价占 50%，最终得出顶岗实习评定等级，等级分为优（90 分以上）、良（80-89）、中（70-79）、合格（60-69）、不合格（60 分以下）五个等级。

2. 毕业顶岗实习结束前，学生要填写实习鉴定表和撰写实习报告。实习单位要在实习鉴定表上签署意见。

3. 校外顶岗实习成绩的综合评定，作为一门课程的成绩单独列入成绩册。

七、评价结果的呈现与应用

（一）结果呈现

评价结果是学生综合学业水平的具体反映，学生德育评价由学生科给出、学业评价由教务科给出、顶岗实习评价由实训科和

就业安置科给出，学生德育评价、学业评价、顶岗实习评价三项合格，学生才能毕业。

（二）结果运用

评价结果使学生、家长以及教师能及时、全面地了解学生综合素质的发展过程和水平，为学生确定综合素质发展目标提供参考。评价结果作为学生评优评先、升学就业、获取毕业证书的重要参考依据，也为学校办学水平、人才培养评估提供依据。最终学生德育评价、学业评价、顶岗实习评价等评价结果通过评价数字化平台生成学生成长档案袋，与学生档案资料一起存档。